

绥棱县2024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实施方案

为巩固拓展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集成推广科学施肥高效模式，扎实推进化肥减量化，支撑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和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按照《关于印发黑龙江省2024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黑农厅函〔2024〕553号）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进一步夯实测土配方施肥基础，积极探索整村整乡推广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促进施肥精准化、智能化、绿色化、专业化，提高化肥利用率，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提供有力支撑。

（一）巩固拓展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全县开展化肥利用率、肥料效应、配方校正、“三新”集成田间试验6个，完成农户施肥情况调查160户。推广应用智能化施肥专家系统，制定发布县域主要农作物肥料配方和推荐施肥方案，引导农企对接，促进测土配方施肥成果落地。开展科学施肥宣传培训，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90%以上。

（二）建设“三新”集成推进县。探索整村整乡推广“三新”集成模式，聚焦我县重点玉米产区玉米作物，建设3万亩示范区，



其中 2 个万亩示范片，10 个千亩示范方。2 个万亩示范片落实克音河乡向荣村和九井村 1 万亩，克音河乡十四井村和部落村 1 万亩；10 个千亩方落实双岔河镇双泉村 3 个、双兴村 1 个，靠山乡富国村 1 个、双合村 2 个，克音乡中兴村 1 个，后头乡十五井村 1 个、前头村 1 个，每个千亩方 1000 亩。辐射带动面积 15 万亩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加快“三新”集成配套推广。聚焦玉米作物，坚持基追统筹、养分综合管理，试点推行氮肥定额。开展三新集成配套，坚持控总量、优结构、提单产，重点推广种肥同播+缓控释肥+无人机追肥的易接受、能落地、见实效的“三新”集成配套模式，后期进行一喷多促。确保集成推进县建设和辐射带动效果。【2025年10月底前完成】

(二)做好化肥利用率测算工作。科学布设试验。综合考虑本行政区域主要粮食作物面积及分布、种植制度、地力水平等因素，选取有代表性的田块，科学布设玉米、水稻化肥利用率田间试验，鼓励开展长期定点监测。加强肥料施用、田间管理、样品采集、测产分析等全环节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保证田间试验质量。严把数据质量关，在全面汇总、逐项审核的基础上，及时报送化肥利用率田间试验数据。【2025年11月底前完成】

(三)开展农户施肥情况调查。综合考虑作物类型、种植制度、施肥主体等因素，以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



其中 2 个万亩示范片，10 个千亩示范方。2 个万亩示范片落实克音河乡向荣村和九井村 1 万亩，克音河乡十四井村和部落村 1 万亩；10 个千亩方落实双岔河镇双泉村 3 个、双兴村 1 个，靠山乡富国村 1 个、双合村 2 个，克音乡中兴村 1 个，后头乡十五井村 1 个、前头村 1 个，每个千亩方 1000 亩。辐射带动面积 15 万亩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加快“三新”集成配套推广。聚焦玉米作物，坚持基追统筹、养分综合管理，试点推行氮肥定额。开展三新集成配套，坚持控总量、优结构、提单产，重点推广种肥同播+缓控释肥+无人机追肥的易接受、能落地、见实效的“三新”集成配套模式，后期进行一喷多促。确保集成推进县建设和辐射带动效果。【2025年10月底前完成】

(二)做好化肥利用率测算工作。科学布设试验。综合考虑本行政区域主要粮食作物面积及分布、种植制度、地力水平等因素，选取有代表性的田块，科学布设玉米、水稻化肥利用率田间试验，鼓励开展长期定点监测。加强肥料施用、田间管理、样品采集、测产分析等全环节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保证田间试验质量。严把数据质量关，在全面汇总、逐项审核的基础上，及时报送化肥利用率田间试验数据。【2025年11月底前完成】

(三)开展农户施肥情况调查。综合考虑作物类型、种植制度、施肥主体等因素，以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



等为主，兼顾小农户等种植主体，科学合理安排农户施肥情况调查点和肥料使用效果监测点。创新数据采集方式，通过“肥情监测通”小程序，开展农户施肥情况和肥料使用效果调查监测【2024年12月底前完成】。结合全国肥料节水专业统计，分析本行政区域施肥水平、施肥结构、施肥种类、施肥方式等情况，形成施肥情况专题报告【2025年11月底前完成】。

（四）推进智能化信息化施肥服务。生成智能化施肥方案。运用大数据分析手段，深入挖掘测土配方施肥数据，持续更新县域养分数据库。推动应用智能化施肥推荐专家系统NE，生成本地区主要农作物施肥方案【2025年2月底前完成】。发布信息化施肥意见。在备耕春耕等关键农时，制定发布主要农作物科学施肥指导意见【2025年2月底前完成】。通过短视频、直播授课等灵活多样的形式，解读科学施肥技术要点和注意事项，推介典型模式，指导科学选肥用肥【2025年3月底前完成】。创新施肥服务。大力发展科学施肥社会化服务，鼓励开展整村整乡“统测、统配、统供、统施”科学施肥服务，重点围绕“三新”集成推进县建设，可依托科研院所、专业研究机构等信息化技术支撑单位建立试验示范区，探索加快批量化高效分析测试技术和无人机变量施肥等智能化信息化精准施肥装备应用，提升科学施肥水平【2025年10月底前完成】。

三、补助内容和标准

（一）建设“三新”集成推进县。一是补助内容。对建设10个千



亩方、2 个万亩片集成模式推广所需新型肥料(须取得肥料登记或备案号)和服务作业进行适当补贴,支持开展技术指导培训、现场观摩等辐射带动工作。补助资金 150 万元,根据实际情况兼顾辐射带动工作的需要确定千亩方万亩片补贴标准,原则上每亩不高于 50 元。二是补贴标准。(1) 应用新型肥料和服务作业。每亩补助 48 元,3 万亩补助 144 万元。其中:应用缓控释肥和服务作业每亩补助 30 元,3 万亩补助 90 万元。缓控释肥指复混缓控施肥料(含氮磷钾等成分)和缓控释肥料(指含氮成分),复混缓控施肥料要求符合(GB/T23348-2009)执行标准,总养分含量 $\geq 40\%$ 。缓控释肥料包括硫包衣尿素和聚合物包膜尿素,硫包衣尿素要求符合(GB/T29401-2020)执行标准,含氮量 $\geq 37\%$ 。聚合物包膜尿素要求符合(HG/T5517-2019)执行标准,含氮量 $\geq 42\%$ 。以上新型肥料必须取得肥料登记或备案号(登记作物要有玉米);追施新型液肥和服务作业每亩补助 18 元,须用无人机喷施 2 次,3 万亩补助 54 万元。新型液肥指肥料品种应选用氨基酸(含量 10%以上)要求符合(HY/1429-2010)执行标准或腐殖酸(含量 3%以上)要求符合(HY/1106-2010)执行标准和中微量元素类等水溶性肥料,中微量元素以补充钙、镁、硅、锌、硼、钼等元素为主。(以上新型液肥必须取得肥料登记或备案);(2) 开展技术指导培训、现场观摩等工作。每亩补助 2 元,3 万亩补助 6 万元。三是补贴方式。各项目区应用的新型肥料要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财务规定进行集中采购,各项环节要求有详细记录和档



案。完成新型肥料施用作业并经过县验收合格后，县里拨付相应补贴资金，不合格不给予补贴。

(二)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主要用于测土配方施肥数据挖掘和技术推广、田间试验示范、农户施肥情况调查、营养诊断、宣传培训等，共补助10万元。其中：化肥利用率试验2个，每个试验补贴10000元；肥料效应试验2个，每个试验补贴4000元；配方校正试验、“三新”集成试验各1个，每个县各补贴8000元；测土配方施肥数据挖掘和技术推广、农户施肥情况调查、营养诊断、宣传培训、大豆根瘤菌示范推广项目县菌剂质量检测等每个县补助5.6万元；耕地质量监测点采集化验评价1.92万元。

四、保证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农业农村局成立以主管副局长为组长、相关股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绥棱县2024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领导组织，负责统筹协调，组织推进。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成立以主任为组长、主管副主任为副组长、相关站所负责人等为成员的技术指导组，落实技术要求，加强技术指导，确保各项技术落实落地。

(二)落实工作责任。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推进、综合协调、督导服务，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负责具体实施。要细化工作机制，将任务细化到重点区域和地块，上下联动，多方协作，形成合力。



（三）要加强资金监管。承担三新集成推进县任务的项目区，要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财务规定进行集中采购新型肥料，提升资金使用透明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四）要强化培训指导。强化科学施肥知识与技术的普及，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培训。发挥县专家技术指导组作用，加强对社会化服务组织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指导，提高关键措施的到位率。

（五）做好宣传总结。大力开展科学施肥宣传活动，总结推介典型案例，积极营造推进科学施肥增效的良好工作氛围。及时上报送项目进展情况。

- 附件： 1、玉米、水稻、大豆氮肥定额
2、肥情监测通二维码
3、NE推荐施肥专家系统二维码



附件 1

玉米、水稻、大豆氮肥定额

以下各作物氮肥定额用量分别源自《全国水稻产区氮肥定额用量(试行)》、《全国玉米产区氮肥定额用量(试行)》和《全国大豆产区氮肥定额用量(试行)》，供各地参考。

一、玉米。雨养模式产量目标在450—750公斤/亩之间的，亩施氮肥用量(N)不低于9公斤，不高于14公斤；灌溉模式产量目标在450-900公斤/亩之间的，亩施氮肥用量(N)不低于10公斤，不高于17公斤。

二、水稻。产量目标在550-733公斤/亩之间的，亩施氮肥用量(N)不低于7公斤，不高于10公斤。

三、大豆。产量水平200公斤/亩以下，亩施氮肥(N)不低于1.7公斤，不高于4.2公斤(施氮量包括化肥和有机肥，下同)。产量水平200-300公斤/亩，亩施氮肥(N)不低于2.7公斤，不高于4.8公斤。产量水平300公斤/亩以上，亩施氮肥(N)不低于3.3公斤，不高于5.2公斤。



附件2

肥情监测通二维码



附件3

NE 推荐施肥专家二维码



